公司代码:600266　　公司简称:北京城建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拟以总股数156,704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4元(含税),预计支付红利37,608.96万元,每10股转增2股,预计转增31,340.80万股。此分配预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京城建	60026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财广	李威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11号城建开发大厦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11号城建开发大厦
电话	(010)82275598	(010)82275665
电子信箱	zhangcaiguang@bucid.com	liwei@bucid.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对外股权投资和商业地产经营三大板块全面协调发展。开发类型涵盖住宅、公寓、别墅、商业、酒店、写字楼、文旅等多种业态,开发区域遍及北京、天津、重庆、成都、南京、青岛、三亚等重点区域。逐步形成了以龙樾为代表的高端楼盘、以国誉府为代表的中高端楼盘和以畅悦居为代表的系列品牌。以黄山文旅小镇和云蒙山旅游度假为代表的文旅地产有序推进。对外股权投资呈现出流动性强、资产处置灵活的特点,投资企业目前呈现出流动性强、资产变现迅速的特点,2018年获得现金分红1.21亿元。商业地产经营能力持续提高,经营效益显著,在酒店、写字楼和社区商业等方面的管理和运营能力持续增强。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109,949,946,184.15	98,208,770,176.85	11.96	76,057,378,042.04
营业收入	13,380,520,554.27	14,042,729,748.20	-4.72	11,627,832,78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0,080,020.47	1,456,107,797.10	-15.52	1,443,561,36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9,999,853.24	1,380,227,569.94	-16.68	1,437,923,97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449,022,523.16	20,213,456,487.39	16.01	19,664,345,83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0,767,258.38	-13,936,075,866.22	-38.14	-1,743,013,931.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93	-24.73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0.93	-24.73	0.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7	7.48	减少1.81个百分点	7.3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535,761,617.69	1,822,420,076.28	4,322,681,930.45	5,699,656,92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580,240.58	248,305,313.02	307,836,054.84	559,358,41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6,600,790.00	232,864,775.73	306,703,555.2	503,830,73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853,607.22	20,237,609.21	-3,534,342,188.70	-4,256,809,071.6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8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43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 数量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470,400	651,356,093	41.57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9,812,200	46,971,255	3	0	未知	未知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沪	-1,640,100	22,606,268	1.44	0	未知	未知
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	16,254,015	16,254,015	1.04	0	未知	未知
宋艳芳	7,884,645	12,543,567	0.8	0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380,798	12,501,577	0.8	0	未知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180,301	10,159,001	0.65	0	未知	未知
丁素娥	9,519,300	9,519,300	0.61	0	未知	未知
徐仁桥	9,351,983	9,351,983	0.6	0	未知	未知
应京	0	9,065,700	0.58	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5城建01	122402	2015-07-20	2022-07-20	57.58	4.4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交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根据“15城建01”债券相关条款,2016年至2022年间每年的7月20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2018年7月20日,公司已兑付上一计息年度的利息。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2018年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进行一次。本期跟踪评级报告预计在公司年报公告后两个月内在交易所网站、评级机构网站披露。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76.39	77	-0.79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2	0.03	-18.06
利息保障倍数	0.79	0.99	-20.54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3.81亿元,同比减少4.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2.30亿元,同比减少15.52%,公司销售回款153.73亿元,同比减少11.96%。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一是转型升级迈出坚实步伐。公司不断增强转型升级的知识储备、人才储备、资源储备、模式储备,加强对文旅产业的研究力度,转型发展意识不断增强,转型升级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不断提高。作为公司转型升级的代表项目,黄山文旅小镇项目策划和规划设计工作已全面启动,云蒙山项目景区整合和整体规划方案提升工作深入实施。

二是棚改项目持续高效推进。公司在手的望坛、临河村、怀柔新城、康庄等棚改项目按计划高效推进,在持续深化望坛模式、临河速度和怀柔标杆的基础上,今年更是实现了动感花园定价模式的突破,实现了项目利润最大化,创造了棚改项目的“动感价值”。

三是土地拓展再有新斩获。通过招拍挂获得了天津武清和青岛胶州、大兴采育、昌平科技城、东黄山国际小镇6个项目,通过股权收购获得了平谷项目,通过授权获得了保定莲池区棚改项目。通过战略合作积极推进2个项目进展。在手的走马庄、平各庄、马池口等一级开发项目有序推进。

四是做产品能力不断提升。产品研发能力不断增强,产品建造能力持续提升,客户服务能力有效提高,由公司主导编制的北京市地方标准《居住建筑新风系统技术规程》正式发布实施,三亚海云家园和成都龙樾湾双双获得国家住宅开发类最高奖“广厦奖”,多个项目获得了结构长城杯、绿色文明工地等荣誉称号。

五是对外股权投资价值显现。公司投资企业目前呈现出流动性强、资产处置灵活的特点,目前持有国信证券、锦州银行、中科曙光、中信建投四家上市公司股票,2018年获得现金分红1.21亿元。投管公司2支私募股权基金已分别完成基金备案和工商注册,ABN业务取得进展,获得了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

六是商业地产经营健康发展。加大公司现有商业地产整合改造升级力度,大幅提高了租金收益,实现了存量物业保值增值。加强对子公司商业地产项目的调研、指导、管理和服务,北京、成都、三亚等商业建设有效推进。圆满完成了公司持有的非经营性资产移交。

七是发展动能持续增强。公司通过银行借款、公司债、中期票据、地产基金、债权投资计划、信托、委托贷款等方式多渠道筹措资金,保障公司经营需要,资金管理规范高效。战略采购线上招采系统全面应用,客户满意度大幅提升,第三方评估在提升管理水平中作用持续发挥。基础管理规范高效。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并于2018年9月7日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明确要求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在“其他收益”列报,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等。

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公司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2017年12月31日之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经重列后金额
应收账款	76,290,939.84	-76,290,939.8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6,290,939.84	76,290,939.84
应收利息	761,617.95	-761,617.95	
应收股利	201,999,316.86	-201,999,316.86	
其他应收款	1,976,391,977.16	202,760,934.81	2,179,152,911.97
应付票据	1,900,000.00	-1,900,000.00	
应付账款	8,404,929,693.99	-8,404,929,693.9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406,829,693.99	8,406,829,693.99
应付利息	203,248,467.73	-203,248,467.73	
应付股利	229,963,100.00	-229,963,100.00	
其他应付款	6,225,271,633.73	433,211,567.73	6,658,483,201.46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42户,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3户,其中投资设立2户,股权收购1户;减少1户,为清算注销。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名称:北京城建　　编号:2019-11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4月11日,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5人,独立董事宋建波、周清杰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现场会议,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董事长陈代华主持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公司2018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公司2018年度审计费用为10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5万元。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5、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443,772,623.4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186,602,793.86元,减去本年分配现金股利438,771,200.00元,减去本年支付“17京城投MTN001永续债”利息64,300,000.00元,减去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以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44,377,262.34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982,926,954.92元。

本公司拟以总股数156,704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4元(含税),预计支付红利37,608.96万元。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8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本公积4,428,202,732.05元,其中股本溢价4,422,540,803.59元。公司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56,70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31,340.8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到188,044.80万股,母公司资本公积减至4,114,794,732.05元。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3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以及2017年5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则执行以上会计政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相关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监事会认为:公司是按照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2019-13号公告。

以上议案2、4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13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名称:北京城建　　编号:2019-13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使得公司需调整2019年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即公司2019年期初留存收益增加26.11亿元,其他综合收益减少26.11亿元。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7年3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3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以及2017年5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则执行以上会计政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相关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准则相关规定

1、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根据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减少了金融资产类别,提高了分类的客观性和有关会计处理的一致性。

2、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以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3、在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等方面做了调整和完善,金融工具披露要求也相应调整。

4、衔接规定:在准则施行日,企业应当对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进行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的无须调整,但应当调整准则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

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和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公司评估了原来成本法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选择不同的计量方法对公司财务报告无重大影响。

本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使得公司需调整2019年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即公司2019年期初留存收益增加26.11亿元,其他综合收益减少26.11亿元。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此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依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实施,变更及追溯调整有关项目和金额。此次会计政策变更将对公司2019年度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产生影响。相关变更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上市公司监管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是按照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公告附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3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简称:北京城建　　编号:2019-12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4月11日,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4名监事,实到3名监事,监事王艳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现场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汤舒畅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控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2018年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度工作的意见如下:

(1)2018年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经营,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公司董事、经理能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未发现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认真检查了2018年公司的财务状况,认为公司出具的财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监事会审阅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4)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审议了2017年度和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

(5)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了就解决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监事会认为城建集团变更承诺事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维护公司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6)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作怀柔区城中村棚改项目,该事项有利于公司发展,未发现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4、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443,772,623.4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186,602,793.86元,减去本年分配现金股利438,771,200.00元,减去本年支付“17京城投MTN001永续债”利息64,300,000.00元,减去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以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44,377,262.34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982,926,954.92元。

本公司拟以总股数156,704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4元(含税),预计支付红利37,608.96万元。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8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本公积4,428,202,732.05元,其中股本溢价4,422,540,803.59元。公司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56,70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31,340.8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到188,044.80万股,母公司资本公积减至4,114,794,732.05元。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3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以及2017年5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则执行以上会计政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相关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监事会认为:公司是按照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2019-13号公告。

以上议案2、4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航空　　公告编号:2019-007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炼石航空	股票代码	0006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炼石有色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卫军	赵兵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世纪大道55号启迪科技会展中心1603室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世纪大道55号启迪科技会展中心1602室
传真	029-33675902	029-33675902
电话	029-33675902	029-33675902
电子信箱	wzhao20014@sohu.com	bzhao06970@sohu.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业务为航空制造业,公司拥有的子公司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成都航宇超合金技术有限公司、成都中科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朗星无人机系统有限公司及Gardner Aerospace Holdings Limited 等,构建了“铼元素→高温合金→单晶叶片→航空零部件→航空发动机→大型无人机整机”完整的产业链。

公司原主要业务是子公司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的钼矿的采选,产品主要是钼精粉。鉴于钼精粉产品市场价格情况,公司于2016年4月暂停了钼精粉的生产。根据该产品的行业及价格走势情况,公司于2018年4月恢复了钼矿采选业务。

报告期,公司的经营收入主要来自于全资公司Gardner及炼石矿业,Gardner其主要是制造加工各种航空器相关精密零部件、结构件等,包括飞机的机翼前缘表层、发动机相关部件、起降设备、油泵罩等核心部件。其生产的零部件主要应用于宽体/窄体商用客机、直升机、引擎、其他飞行器、工业产品等。此外,Gardner还提供一系列增值服务,主要包括零部件装配、配套物流和快速车间服务等。其中收入占比最大为宽体/窄体商用客机应用的零部件。主要客户包括空中客车等企业。

Gardner报告期收购的NAL在长床加工领域具有独特优势,主要产品有翼桁,机翼表层,翼梁,超大型机翼骨架,飞机地板横梁和座椅导轨等约 2000 种产品。其产品主要用于空客 A320、A330、A350 和 A380,波音 777、787 以及巴西航空工业(E190E2 和 E195E2)、湾流 (G550 和 G650)、Pilatus (PC24)等,其中空客是其最大的客户。

炼石矿业的主要产品为钼精粉,钼作为重要的合金元素,主要添加于钢或铸铁中,可改善其强度、硬度和韧性;应用于不锈钢或高温合金,可提高其抗腐蚀及高温性能,因而大量用于汽车、造船、建筑、采矿、油气及能源工业。另外,钼在化学工业中也有多种应用,用于生产催化剂、润滑剂和颜料。钼的新应用在不断延伸,例如高强度钢是生产轿车车体和底盘的最理想材料,而钼作为必需的合金元素用来提高合金钢的强度。为提高热能,需要火力发电厂锅炉材料具有足够的高温强度和耐高温氯蚀能力,而钼作为锅炉材料的必需元素,对强化其高温性能起着重要作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元)	1,602,519,879.44	752,737,593.72	112.89%	12,653,83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551,990.93	57,893,244.41	-57.59%	-38,038,31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0,597,367.72	-219,216,347.36	3.93%	-48,389,64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227,901.14	-70,297,921.90	179.99%	-77,051,040.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5	0.1034	-58.90%	-0.06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25	0.1034	-58.90%	-0.06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	3.96%	-2.58%	-2.63%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元)	5,207,278,611.07	5,220,762,287.06	-0.26%	1,638,387,02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71,037,360.12	1,499,859,626.15	104.75%	1,424,429,533.8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0,299,991.53	314,816,934.38	431,502,052.72	515,900,90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23,534.49	-104,931,155.44	-82,618,197.17	237,624,87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23,273.72	-103,180,394.25	-89,044,589.85	4,850,89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82,437.70	-271,964,214.56	420,004,408.86	-141,294,730.8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9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2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政	境内自然人	21.02%	141,203,102	105,902,326	质押	138,899,999
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8.33%	55,968,005	55,968,005		
四川发展国瑞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33%	55,968,005	55,968,005		
咸阳市能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4%	9,024,744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其他	1.27%	8,514,820			
卢伟刚	境内自然人	0.72%	4,837,900			
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4,756,253			
余劲松	境内自然人	0.60%	4,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9%	3,970,655			
深圳市越众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3,921,868		质押	3,7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股东中,余劲松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在报告期初持有公司股份4,340,000股,报告期未持有公司4,000,000股份,报告期减持340,000股;姜鹏飞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在报告期初持有公司股份1,741,552股,报告期末持有公司股份1,741,552股,报告期无变化。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张政先生于2019年3月13日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将持有的13,4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952%)股份转让给四川发展国瑞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后,张政先生持有公司19.03%股份。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Gardner公司及炼石矿业,实现营业收入160,251.99万元,营业利润2,224.06万元,利润总额7,075.3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的股东净利润2,455.20万元。

其中:Gardner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2,413.29万元,营业利润7,858.08万元,净利润11,252.33万元;炼石矿业实现营业收入7,728.68万元,营业利润-2,458.17万元,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2,514.06万元;成都航宇实现营业收入263.09万元,营业利润-5,041.54万元,净利润-5,047.55万元。

2018年10月,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四川发展国瑞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认购公司股份55,968,005股,共计111,936,010股。股票发行价格14.2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596,207,502.60元,募集资金净额1,576,334,458.68元。

2018年7月23日,Gardner完